

# 广东省揭阳市生态环境局

揭市环(揭西)审〔2023〕4号

## 关于揭西县棉湖镇泰诚塑料制品厂年产200吨 气泡信封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 的函

揭西县棉湖镇泰诚塑料制品厂：

你单位报送《揭西县棉湖镇泰诚塑料制品厂年产200吨气泡信封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等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广东省揭阳市揭西县棉湖镇新湖村委湖坡村工业区6号(地理坐标为E116°8′33.685″,N23°25′58.863″),占地面积3100m<sup>2</sup>,总建筑面积3100m<sup>2</sup>,主要从事气泡信封袋的生产,项目总投资100万元,环保投资10万元。

根据报告表的分析和评价结论,在项目按照报告表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建设内容进行建设,落实各项污染防治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确保环境安全的前提下,其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

二、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环境保护工作：

(一)加强废水污染防治。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循环用水”的原则优化设置厂区给排水系统,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冷

却循环水经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至棉湖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 加强大气污染物排放控制。项目营运期印刷有机废气经“车间密闭+包围型集气设备+UV 光解+二级活性炭吸附+15m 排气筒 DA001”处理；吹膜有机废气经“车间密闭+包围型集气设备+低温等离子+二级活性炭吸附 15m 排气筒 DA002”处理；臭气通过低温等离子、UV 光解处理。

(三) 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按照“资源化、减量化、再利用”的原则做好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和处理处置工作。项目在生产过程产生的废包装材料和废边角料经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回收单位；空原料桶应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原料供应商处理；废活性炭、废UV灯管、废油墨、含油墨废抹布等危险废物应收集后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并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

(四) 强化噪声治理措施。项目营运期间应通过采取对设备进行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生产设备，安装防振、减振设施，规范生产，加强管理，定期对设备进行必要的维护和养护、禁止夜间生产等方式，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五) 落实环境风险防范和事故应急。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加强生产、污染防治设施的管理和维护。落实严格的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提高事故应急能力，防止风险事故等造成环境污染，确保周边环境安全。

三、根据项目选址的环境功能区要求，该项目污染物排放执行如下标准：

(一)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应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排放标准及棉湖镇污水处理厂纳管标准较严值；冷却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SS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冷却用水直流水标准。

(二)项目运营期 DA001 排气筒印刷有机废气执行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中表 2“凹版印刷、丝网印刷、平板印刷(以金属、陶瓷、玻璃为承印物的平板印刷)”第 II 时段标准；DA002 排气筒吹膜有机废气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以及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排放量；厂界 NHMC 执行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中表 3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执行《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印刷、吹膜工序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及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三)运营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四)一般固废暂存、处置过程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

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危险固废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年修订)、《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版)的有关规定。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治理设施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规定程序组织项目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项目建成后,污染物排放应满足:非甲烷总烃 $\leq 0.146\text{t/a}$ 。

五、《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若因城镇规划、产业规划和环境整治等相关要求,你单位不适合在该地生产,则应按相关规定无条件停产、搬迁。如群众对该项目有污染投诉,须立即按环境保护管理要求落实整改或搬迁。

七、如该项目在环境影响批复申请过程中有瞒报、假报等违法行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八、项目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揭阳市生态环境局揭西分局执法股负责。

揭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2月8日

---

抄送:揭阳市生态环境局揭西分局执法股,广东德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